

四、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第四章资格性审查内容及前附表，自行列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时序红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承诺：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 %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时存红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4.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附：营业执照

The image shows a business license for Xinye County People's Government Elderly Service Management Co., Ltd.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The license is issued by the Xinye County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新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on December 31, 2025. The registered address is No. 107, 5th floor, of the intersection of Zhongxing Road and Hancheng Road, Xinye County, Na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The license includes a QR code for verification, a red circular seal of the issuing authority, and a red rectangular seal of th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The license number is 91411329MAK3EHB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9MAK3EHB18

名称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时宇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养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社会管理咨询；养老服务；殡仪用品销售；殡葬设施经营；康复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残疾康复训练服务（非医疗）；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办事处
中兴路与汉城路交叉口老年公寓院内
5号楼107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31日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新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度经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最近期财务报表）；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 2025 度经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最近期财务报表。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附：近期财务报表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2,875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85,000.00	
应收账款	4	7,203.3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原材料	10						
在产品	11						
库存商品	12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其他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30,079.32		流动负债合计	41	85,000.0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52,158.00		递延收益	44		
减：累计折旧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52,15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在建工程	21			负债合计	47	85,000.00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5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152,762.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52,15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97,237.32	
资产合计	30	182,23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3	182,237.32	

利润表季报

编制单位：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第1季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季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0.92	10.92
减：营业成本	2		
税金及附加	3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销售费用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2,658.60	152,658.60
其中：开办费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15.00	115.0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52,762.68	-152,762.68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52,762.68	-152,762.68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52,762.68	-152,762.68



现金流量表季报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第1季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季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192.42	-7,192.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85,000.00	-85,00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支付的税费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52,773.60	152,77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66.02	-74,96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52,158.00	52,1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52,158.00	-52,15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250,000.00	25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250,000.00	250,00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122,875.98	122,875.98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22,875.98	122,875.98

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国家有关财务管理法规制度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

第三条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和方法：

(一) 筹集资金和有效使用资金，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努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二) 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

(三) 加强财务核算的管理，以提高会计资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四) 监督公司财产的购建、保管和使用，配合综合管理部定期进行财产清查。

(五) 按期编制各类会计报表和财务说明书，做好分析、考核工作。

第四条财务管理是公司经营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对财务管理工作负有组织、实施、检查的责任，财会人员要认真执行《会计法》，坚决按财务制度办事，并严守公司秘密。

第二章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

第五条加强原始凭证管理，做到制度化、规范化。原始凭证是公司发生的每项经营活动不可缺少的书面证明，是会计记录的主要依据。

第六条公司应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帐凭证。记帐凭证的内容必须具备：填制凭证的日期、凭证编号、经济业务摘要、会计科目、金额、所附原始凭证张数、填制凭证人员，复核人员、会计主管人员签名或盖章。收款和付款记帐凭证还应当由出纳人员签名或盖章。

第七条健全会计核算，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和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帐簿。会计核算应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保证会计指标的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和会计处理方法前後相一致。

第八条做好会计审核工作，经办财会人员应认真审核每项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手续完整性和资料的准确性。编制会计凭证、报表时应经专人复核，重大事项应由财务负责人复核。

第九条会计人员根据不同的帐务内容采用定期对会计帐簿记录的有关数位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保证帐证相符、帐实相符、帐表相符。

第十条建立会计档案，包括对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都应建立档案，妥善保管。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保管和销毁。

第十一条会计人员因工作变动或离职，必须将本人所经管的会计工作全部移交给接替人员。会计人员办理交接手续，必须有监交人负责监交，交接人员及监交人员应分别在交接清单上签字后，移交人员方可调离或离职。

第三章资本金和负债管理

第十二条资本金是公司经营的核心资本，必须加强资本金管理。公司筹集的资本金必须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资，根据验资报告向投资者开具出资证明，并据此入帐。

第十三条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会批准，可以按章程规定增加资本。财务部门应及时调整实收资本。

第十四条公司股东之间可相互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股东应按公司章程规定，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和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财务部门应据实调整。

第十五条公司以负债形式筹集资金，须努力降低筹资成本，同时应按月计提利息支出，并计入成本。

第十六条加强应付帐款和其他应付款的管理，及时核对余额，保证负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凡一年以上应付而未付的款项应查找原因，对确实无法付出的应付款项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处理后。

第十七条公司对外担保业务，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式报批后，由财务管理中心登记后才能正式对外签发，财务管理中心据此纳入公司或有负债管理，在担保期满后及时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撤销担保。

第四章 流动资产管理

第十八条 现金的管理：严格执行人民银行颁布的《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根据本公司实际需要，合理核实现金的库存限额，超出限额部分要及时送存银行。

第十九条 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现金，出纳人员必须每日结出现金日记帐的帐面余额，并与库存现金相核对，发现不符要及时查明原因。财务管理中心经理对库存现金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保证现金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的一切现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

第二十条 银行存款的管理：加强对银行帐户及其他帐户的保密工作，非因业务需要不准外泄，银行帐户印鉴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得一人统一保管使用。严禁在任何空白合同上加盖银行帐户印鉴。

第二十一条 出纳人员要随时掌握银行存款余额，不准签发空头支票，不准将银行帐户出借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办理结算或套取现金。在每月末要做好与银行的对帐工作，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未达帐项进行分析，查找原因，并报财务部门负责人。

第二十二条 应收帐款的管理：对应收帐款，每季末做一次帐龄和清收情况的分析，并报有关领导和分管业务部门，督促业务部门积极催收，避免形成坏帐。

第二十三条 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应按户分页记帐，要严格个人借款审批程式，借款的审批程式是：借款人→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借用现金，必须用于现金结算范围内的各种费用专案的支付。

第二十四条 短期投资的管理：短期投资是指一年内能够并准备变现的投资，短期投资必须在公司授权范围内进行，按现行财务制度规定记帐、核算收入成本和损益。

4.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及人员。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时序征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4.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附：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414792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年 4月 20日 税务机关： 汉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MAK3EHB18		纳税人名称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40015351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4-20	1,225.92
44113626040015351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4-20	612.96
44113626040015351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4-20	48.42
44113626040015351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4-20	24.21
441136260400153513	失业保险费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4-20	22.9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捌佰叁拾肆元肆角					¥1,934.49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申报：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汉城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3689588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400122482

填发日期： 2026年 4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MAK3EHB18		纳税人名称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19092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4-24至 2026-04-24	2026-04-24	2.8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元捌角伍分					¥2.85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汉城税务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时宇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时宇征

4.8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附：信用中国信用报告查询

The image shows a report cover for '信用中国' (Credit China). At the top left is the logo and '信用中国' with the website 'WWW.CREDITCHINA.GOV.CN'. At the top right is a QR code with '扫一扫' (Scan) and '核验码' (Verification Code). The main title is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Public Credit Information Report for Legal and Non-Legal Entities). Below the title is 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a star and the text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Xinye County Government Pension Service Management Co., Ltd.). To the right of the stamp is '版本号V2.0'. Below the stamp are the following details:

机构名称：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9MAK3EHB18
报告编号：20260504162315661Z9505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0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核验码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9MAK3EHB1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时宇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5-12-31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办事处中兴路与汉城路交叉口老年公寓院内5号楼107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0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请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9MAK3EHBF1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时宇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12-31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办事处中兴路与汉城路交叉口老年公寓院内5号楼107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



附：信用中国失信查询

2026/5/4 16:24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56
李红林	420982197***11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运输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
北京运输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80
北京运输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0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29MAK3EHB18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8cf7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29MAK3EHB18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会所、俱乐部等场所消费住宿;(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二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最高人民法院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引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本网站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链接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CP备05023036号

附：信用中国严重违法失信查询

2026/5/4 16:24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附：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查询

2026/5/4 16:23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新阳光政务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国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附：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查询

财政点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329MAK3EHHF18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打印 打印附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329MAK3EHHF18 查询时间：2026年05月04日 16时25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4.9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人签名或盖章）：时守征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4.10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_____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投标企业（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91411329MAK3EHBF18）、法定代表人（时宇征、412931197701230073、）委托代理人（时宇征、412931197701230073）无行贿犯罪记录。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我公司自行负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时宇征

日期： 2026 年 05 月 15 日

4.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新野县民政局（单位名称）的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它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0.001万元，资产总额为13.22万元，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3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12 非联合体投标

致采购人：新野县民政局

我公司参加新野县救助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流浪乞讨人员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投标中在此承诺：我公司非联合体投标，如中标不分包、转包。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野县民政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人签名或盖章）：时守征

日期：2026年05月15日

